

# 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

鲁园协字〔2020〕4号

签发人：李端杰

## 关于申报2020年度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 “省级园林绿化创新规划设计” 评选的通知

各市风景园林学（协）会，协会各专业委员会，各会员单位：

2020年度“省级园林绿化创新规划设计”评选由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主办。该奖项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鼓励会员积极开展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工作，创新规划设计理论、技术和方法，鼓励原创设计，提高规划设计质量，提升规划设计建设水平，促进我省风景园林规划设计行业健康发展。经研究，2020年度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省级园林绿化创新规划设计”评选评选工作正式启动，现就评奖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省级园林绿化创新规划设计”评选参评单位为会员单位。参评项目第一设计单位为协会会员

单位。未加入会员的单位可于本次评选截止日前提交入会申请。申报单位应持有国家及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风景园林设计或相关规划设计资质证书。参评项目具体要求如下：

1、在规定年度完成的规划设计项目，并得到委托方认可(中标或通过审查)。

2、设计类：各类公园绿地、休憩广场、道路绿化、居住区景观与环境、屋顶花园、郊野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主题乐园、博览园林、休憩娱乐场地设计和生态修复景观设计、景点设计等已实施完工项目。项目规模一般在 5000 平方米以上或造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3、规划类：规划类项目应是经过规定程序审查批准的项目；包含城市绿地系统规划、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风景区局部或景区详细规划、风景名胜区体系规划、自然与文化遗产(含文化景观)保护规划、区域游憩与景观生态系统规划、风景旅游区域规划、城市园林景观设计、河流水系景观规划，及其他各类风景园林类规划。

4、方案类：各类风景园林绿地尚未实施的优秀方案。应具有前瞻性、创新性、可操作性，并有显著的原创特色。

5、中外单位合作完成的项目，只有中方完成的部分可参与评选；



6、申报项目为多个单位合作完成的，应由牵头单位申报，并提交合作单位同意并加盖单位公章的联合申报证明材料。

7、一个评奖年度内，同一单位最多可以申报 5 个项目（仅限作为第一申报单位申报）；

8、同一个项目只能在本会申报一次，落选项目不能重复申报。

9、项目主要编制技术人员填报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 10 人，合作项目不得超过 12 人，此人员名单一经申报，不得更改。

10、凡申报项目，其申报材料不再退回。

11、凡申报单位提交的材料必须实事求是，据实申报。凡弄虚作假的单位，一经发现将取消参加评选的资格，获奖后将撤销奖励，追回奖牌和证书，在行业中给予通报批评，并三年内不得再申报评优。

## 二、材料提交要求

1、项目申报表；规划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设计类项目合同复印件或规划类项目批准实施文件等四项材料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规划评审意见及项目获奖证明作为附件附后。实施效果反馈意见（委托方、当地园林管理部门的证明等）。

2、已竣工的设计类参评项目须提交委托方的评价证明或

竣工验收证明；国内规划设计单位在国外（境外）承接的规划设计项目，申报材料须附项目主管部门或业主对规划设计项目的评价证明。

### 3、A3 尺寸软皮装订图册

设计类项目图册文本具体要求：包括主要表达规划设计基本思路及主要内容，重点强调项目的难点、创新点及项目特色；主要方案图纸；项目主要施工图纸；设计效果图及现状、实景照片（实景照片请标注“实景”）；也可根据项目特色增加相应的节点设计图。

规划类项目图册文本具体要求：规划文本、规划说明书、规划图纸。

方案类项目图册文本具体要求：项目文字说明；现状图及现状分析；主要方案设计理念及设计思路创新点；方案效果图或可充分表达方案思路的其它图纸。

电子文件（包括申报表；单位资质证明；设计类项目立项合同或项目批准实施文件；竣工验收证明或使用反馈意见；PPT 文本及影像资料）与纸质文件一同报送。

**报送截止日期 2020 年 7 月 25 日。**

### 三、评审与推荐

本会可推荐获奖项目参加国内外的相关的评选。二等奖及

以上奖项有资格参加中国风景园林学会评奖。 评审结果以协会文件公布为准，不另行通知。

#### 四、 联系方式及材料邮寄地址

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联系人：王琳琳

电 话：0531-87080822、87567672

地 址：济南市经五路小纬四路 46-1 号 218 室

邮 编：250001

邮 箱：sdsfjylxh@126.com

附件 1：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省级园林绿化创新规划设计”  
评选实施细则

附件 2：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省级园林绿化创新规划设计”  
评选申报书

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

2020 年 6 月 18 日

